第四章 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室室藏档案

日照市内各级各类档案室,在各级档案部门的指导下,集中统一管理本部门、单位形成的档案资料,并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山东省档案条例》及相关档案管理规定,定期向同级档案馆移交档案。本章仅选择部分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室,介绍室藏档案的基本情况。

第一节 日照市直属单位档案室室藏档案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档案室

室藏档案主要有文书、统计、会计、科技、声像、诉讼、业余大学培训档案 7 类 29 种, 20352 卷、35538 册。其中文书档案 5229 件,按规定移交市档案馆保存,其余档案则由档案室保存。到 2009 年,室藏档案分别是统计档案 519 卷,会计档案 237 卷,声像档案 15 盒、246 件,科技档案 22 卷,业余大学培训档案 38 卷,诉讼档案 14046 卷、29232 册。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档案室

1990年设立, 共形成各类档案 16482卷(件), 其中部分文书类档案 按规定已移交市档案馆保存, 其他门类档案均由院综合档案室自行保存。 到 2009年, 室藏文书档案 11934卷(件), 诉讼档案 3882卷, 会计档案 407卷, 基建设备档案 35卷, 声像档案 70盒, 光盘 76张, 实物档案 78件。

日照市公安局档案室

档案室保存日照市公安局自 20 世纪 40 年代成立以后形成的所有档案 资料。到 2009 年底,室藏档案包括文书档案 5061 卷、511 件,会计档案 1149 卷,声像档案 10 盒,业务档案 4568 卷,实物档案 50 卷。

日照市民政局档案室